附 件

郑州市创建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工作任务分解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任务** | **具体工作**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完成时限** |
| 一 | 健全信用法规制度体系 | 1.加快制定地方性信用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政府法制办 | 2017年底 |
| 2.完成《郑州市“十三五”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 | 市发展改革委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6年底 |
| 3.根据各行业情况制定本行业信用规章。 | 各行业主管部门 | 市政府法制办 | 2017年底 |
| 二 | 完善我市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 | 1.按照《郑州市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双公示”实施方案》的要求，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息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上网公开。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数字办市政府法制办市政改办 | 2016年底 |
| 2.依托电子政务外网，以行政执法信用记录为重点，健全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各领域的信用记录，启动建设郑州市社会信用信息平台。 | 市发展改革委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6年底 |
| 3.完善“郑州信用网”门户网站，归集整合各地区、各部门掌握的应向社会公开的信用信息，实现与信用中国、信用河南、县市信用平台的互联互通。 | 市发展改革委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6年底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任务** | **具体工作**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完成时限** |
| 三 | 建设“大数据+信用”体系 | 1.以“郑州市政务服务网”建设为主要措施，加快实现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一站式”网上办理，加快推进网上审批、电子监察、网络问政等项目建设，实施阳光政务工程，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和管理服务能力。 | 市政改办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7年底 |
| 2.全面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大力推动“五单一网”改革措施落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 | 市政改办 | 市数字办市政府法制办 | 2016年底 |
| 3.扩充成员部门信用信息归集领域和范围，进一步扩大信用信息应用范围，在已归集37个部门信用信息的基础上，实现更多信用信息归集入库和联网共享。 | 市发展改革委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7年底 |
| 4.初步建立郑州市自然人信用信息数据库，实现省市两级个人信用信息的交换、共享和应用。 | 市发展改革委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7年底 |
| 四 | 建立统一的信用代码制度 | 1.工商、民政等登记管理部门向新注册法人和其他组织发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按照国家、省统一部署，确保2017年底前全面实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工商局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市质监局市民政局市编办 | 2017年底 |
| **序号** | **主要任务** | **具体工作**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完成时限** |
| 四 | 建立统一的信用代码制度 | 2.新赋代码要在信用网站上统一公示新注册的各类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及相关信息，通过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将存量代码映射关系提供给各部门共享，并将存量代码映射关系上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工商局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市质监局市民政局市编办 | 2016年底 |
| 五 | 强化信用产品应用 | 1.推动在行政审批、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财政性资金使用等领域，率先使用信用信息和信用产品。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城建委 | 2017年上半年 |
| 2.拓展信用服务产品应用范围，在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各领域中广泛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产品；在各级政府评优评先活动中，将企业的信用状况作为重要参考。 | 市发展改革委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7年上半年 |
| 3.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通过政务网络为各部门开通公共信用信息查询服务，或者开设专门的公共信用信息查询大厅、在政务服务中心开通查询窗口。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数字办 | 2017年底 |
| 六 | 建立以信用为核心的市场监管体系 | 1.建立市场主体准入前信用承诺制度，要求市场主体以规范格式向社会做出公开承诺，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信用承诺纳入市场主体信用记录，接受社会监督，并作为事中事后监管的参考。 | 市工商局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6年底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任务** | **具体工作**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完成时限** |
| 六 | 建立以信用为核心的市场监管体系 | 2.设立信用监管指标体系，依据信用指标所反映的信用状况，建立市场主体信用分类标准，并根据不同信用分类登记有针对性地实施不同监管措施，进行有效监管。 | 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7年底 |
| 3.在食品药品、工程建设、交通货运、商贸流通、政府采购等行业或领域深化信用信息应用，进一步建立健全企业“黑名单”数据库，建立失信惩戒联动机制。 | 各行业主管部门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6年底 |
| 4.继续推动“红黑名单”工作，各重点成员单位定期集中公布“红黑名单”。 | 市文明办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6年底 |
| 5.加强对食品、药品、农产品、特种设备等重要产品的监督管理，建立产品质量追溯体系。 | 各行业主管部门 | 　 | 　 |
| 6.健全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依法对企业注册登记、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以及企业年度报告、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进行公示。 | 市工商局 | 市统计局 | 2016年底 |
| 7.加强对电子商务平台的监督管理，制定出台《郑州市电子商务监督管理办法》、《郑州市网络经营者信用评价管理办法》，探索建立电子商务信用评估认证体系，健全电子商务信用服务市场。 | 市商务局 | 　 | 2017年上半年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任务** | **具体工作**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完成时限** |
| 七 | 健全信用奖惩机制 | 1.成立郑州市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联合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工作机制。 | 市发展改革委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6年底 |
| 2.加大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和法院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力度，对当事人在出境、担任领导职务、金融机构授信、土地、采购、进出口等领域予以联合惩戒，逐渐将联合惩戒机制全面推开，扩展到各个行业领域。 | 市发展改革委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6年底 |
| 3.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资质审核、市场准入、评比表彰等行政性事项中，对企业失信行为实施联动惩戒；推动各部门之间信用信息的共享运用和失信联动惩戒，不断扩大联合惩戒的涉及面，切实增强信用约束机制的效应。 | 市发展改革委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7年上半年 |
| 八 | 完善信用服务市场体系 | 1.重点培育本土征信机构。 | 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 | 　 | 2017年底 |
| 2.争取信用服务业专项资金的支持，加大对信用服务业的引导和扶持，鼓励信用服务机构研发多样化、多层次的信用产品。 | 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市发展改革委 | 市财政局 | 2017年底 |
| 3.加强信用服务业的日常监督，强化中介机构从业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法制教育、塑造一种合法经营、诚信服务的道德风尚和舆论导向，制定并出台信用服务机构管理办法。 | 市发展改革委 |  | 2017年上半年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任务** | **具体工作**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完成时限** |
| 九 | 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小微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工程 | 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小微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工程。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以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建设为核心，建立健全信息征集、信用评价和应用制度，完善对小微企业、农户的扶持政策措施，发挥“服务政府、辅助银行、惠及企业和农户”的作用。 | 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市发展改革委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 | 2017年上半年 |
| 十 | 积极开展试点示范创建活动 | 1.选取部分县市区为试点，为全面推动县（市、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发挥示范作用。 | 市发展改革委 | 各县（市、区） | 2016年底 |
| 十一 | 加强诚信文化建设 | 1.把诚信宣传与文明城市创建工作长效机制结合起来，积极树立“诚信为本、操守为重”的良好社会风尚。 | 市文明办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6年底 |
| 2.组织开展“诚信宣传周”活动，充分借助各类媒体平台，树典型，设专栏，办演讲，深入推动各地区、各行业开展丰富多彩的诚信宣传活动。 | 市文明办市发展改革委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 | 2017年上半年 |
| 十二 | 保障措施 | 1.成立创建国家信用示范城市领导小组，并完善相关工作机制，为示范城市创建工作提供组织保障。 | 市发展改革委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6年底 |
| 2.召开创建信用示范城市会议，专题部署示范城市创建工作任务，协调解决在示范城市创建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 市发展改革委 | 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2016年底 |
| 3.强化考评奖惩机制,将本方案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纳入年度考核，建立工作任务实施情况跟踪反馈和监督检查机制，实行奖惩结合。 | 市发展改革委 |  | 2016年底 |
| 4.强化资金保障，加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力度，积极支持各项信用创新与试点、加强专业人才培养、扶持中介机构成长、推动企业信用管理和信用示范创建等相关工作。 | 市财政局 | 市发展改革委 | 2016年底 |